# **青塔街道2021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**

2021年是“八五”普法的开局之年，也是青塔街道成立之年，按照《北京市民政局关于同意丰台区部分行政区划变更的批复》指示要求，青塔街道自2021年7月18日成立，自成立以来，街道建设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贯彻落实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（2021-2025年）》，严格依法行政、依法决策、依法管理，各项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，为建设和谐青塔提供了坚强的法治保障。

　　一、2021年法治政府建设主要工作举措及成效

　　（一）精心组织部署，确保依法行政落实

　　一是建立健全组织架构。街道高度重视依法行政工作，按照“党工委统揽全局，各职能部门积极推进”的工作思路，细化项目，明确责任。把提高领导干部依法行政能力作为法治宣传教育的龙头工作来抓，在街道构建起了党工委领导、人大监督、各部门齐抓共管、全社会积极参与的工作格局，法治宣传教育实现全覆盖。二是领导干部带头学法遵法。街道领导干部坚持带头学法遵法，开展会前学法4次，加强对《宪法》、《信访条例》、《民法典》、《北京市街道办事处条例》、《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》、《北京市物业管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的学习贯彻。街道领导班子以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为载体，促进法律学习。以集中学习与个人自学相结合、传达文件精神与个人思考相结合、中心发言与集体交流相结合、会议研讨与工作调研相结合，切实把党的文件精神及各类法律法规文件学深学透学活。通过学习，进一步提升班子成员的政治理论水平和法律法规意识，提升决策协调能力，更好的推动街道各项中心工作的开展。

　　（二）强化制度建设，全面推进依法行政

一是加强依法决策和监督机制。街道党工委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，不断夯实基层党建工作基础。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，建立健全依法决策机制，决策跟踪反馈制度，决策失误责任追究制度，大力推进决策的科学化、民主化。二是强化权力运行制约监督机制。以北京市街道机构改革为契机，进一步优化机构设置，严格落实“三定”规定，规范各领导干部、各科室的权力及职责。着眼街道工作全局，紧跟疫情防控、复工复产复学、“接诉即办”、垃圾分类等中心工作任务组织召开专项监督工作推进会，吹响常态化“监督哨”。充分发挥民主监督职能，对街道依法行政、公正执法、公开为民办事等开展监督。三是健全完善依法行政保障机制。按照执法权下沉的整体要求，与综合行政执法队通力协作，做好执法权下放后相关工作的衔接，督促行政执法公示、执法全过程记录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的落实，为依法治街提供制度保障，开展法制审核，规范行政执法。

（三）开展全民普法，巩固依法行政基础

　　一是健全普法机构，完善工作机制。街道各个部门分工合作、协调联动，全面推动法治宣传教育。将普法工作纳入街道年度工作要点，制定年度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计划并落实。建立法治宣传联系报告制度，与社区加强沟通，指导社区普法工作。二是多形式开展法治宣传，确保取得时效。以“八五”普法启动为契机，做好普法规划，聚焦街道接诉即办、垃圾分类、疫情防控等重点工作，依托微信公众号、社区电子屏、法治宣传橱窗、现场普法课等载体，整合律师、社区工作者等法律资源，以进社区、进学校、进机关等法律“十进”的形式重点开展《民法典》、《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的宣传。贯彻“谁执法谁普法”工作机制，协助指导各相关部门开展法治宣传活动，开展线上线下各类法治宣传活动，发放法律条文单行本、宣传资料、宣传品万余份。

　　（四）创新工作举措，依法行政效果显著

　　一是引进法律顾问，提高行政决策水平。聘请律师事务所，负责街道日常事务法律顾问，在作出重大行政决策、重要行政行为，制定规范性文件，办理行政复议，参与诉讼、其他非诉讼法律事务，重大项目的洽谈，重要项目法律文书的审查，重大合同的签订，处理涉及重大突发性、群体性事件等事务时，一定要有法律顾问参与，确保街道各项事务均在法治的轨道上运行。成立半年审查各科室合同125件、提供法律意见33余条。二是推进政府信息公开，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。加强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学习宣传，拓展主动公开的范围和深度，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的受理、办理、答复各环节工作程序。及时更新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质量。通过电子触摸屏、文件自由索取柜和一站式办公大厅，进一步落实公民自由索取政府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工作，进一步加大政府办公流程的透明度。三是创新社会治理机制体制，回应市民诉求。深化“吹哨报到”改革，完善“接诉即办”工作机制，突出主动治理、系统治理。在“接诉即办”工作中，建立并严格执行党工委会例行研究、班子成员分干包片、每周专题调度、办结案件二次回访等系列工作机制。四是有效化解社会矛盾，依法维护社会稳定。圆满完成重要节日和重点时段社会面等级防控任务，加大对养犬、小广告、黑车黑摩的、僵尸车、电信网络诈骗、盗非案件等打击防范力度。加强矫正对象的教育和管控，利用信息管理平台、手机App等科技手段进行实时监管。坚持每天线上核查、每周电话报到、每月线下约谈、重点时段集中训诫等管理制度，全面强化对矫正对象的管控，无脱管漏管和重新犯罪现象。加强对54名刑满释放人员的安置帮教力度，整理和完善刑满释放人员档案，集中开展重点时段、敏感期维稳排查5次。与监狱做好对接，协调相关部门，妥善做好1名刑满释放重点人的安置帮教工作。健全多元化矛盾纠纷化解工作机制，每月至少组织一次社区矛盾纠纷集中排查活动，开展专项排查，全年，地区两级调委会共调解矛盾纠纷41件，涉及金额96.23万元。五是深化“吹哨报到”，依法推进垃圾分类工作。完善“吹哨报到”工作机制，推动“吹哨报到”向党建引领深化、向街镇改革深化、向社区治理深化。六是依托专业力量，全面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水平。为辖区14个社区、村配备责任心强、热心法律公益事业的专业律师作为法律顾问，为社区居民提供快捷、方便、专业的法律咨询服务，用法言法语解答老百姓身边的操心事、烦心，开展专题咨询98场。

　　二、2021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

　　（一）普法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强，按照“谁执法谁普法”的原则，进一步明确、细化各部门普法宣传职责，丰富宣传平台和载体，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力度。（二）队伍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强，行政执法业务骨干、法制审核人员等人才需要加强培养，进一步提高应对处置各种疑难、复杂工作的能力。（三）行政执法水平还需进一步提高，如办案水平、监督能力，还不能完全应对部分行政执法职权下放后纷繁复杂的实际情况，特别是实行综合执法改革以后，执法领域、执法对象增加，对依法行政水平和执法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。

　　三、2021年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,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

　　(一)加强组织领导切实展行法治政府建设主体职责。街道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定期研究工作推进及任务落实情况，做到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、重大问题亲自解决、重点环节亲自协调、重要任务亲自督办。严格落实依法行政、依法监督，不断完善内部管理制度，把本街道各项工作全面纳入法治化轨道，把法治建设贯穿到各项工作的全过程和各方面。

　　(二)坚持理论学习，贯彻落实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。带头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、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,认真落实《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》，增强本街道抓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感、使命感。

(三)加强执法队伍建设，提升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。加强行政执法人员岗位培训和相关法律知识培训，落实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。

 2021年12月31日